

淮南市司法局文件

淮司函〔2023〕7号

关于徐震代表第477号建议的答复函

徐震代表：

您提出的第477号《关于中小学生欺凌和暴力防治的建议》收悉。经认真办理，现答复如下：

一、全面统筹推进，确保取得实效

印发了《淮南市司法局预防未成年人违法犯罪专项行动实施方案》，成立以局主要领导为组长，分管领导为副组长、相关科室部门主要负责人为成员的领导小组，强化组织领导。根据职责任务，结合司法行政工作职能，细化重点，统筹联动，关爱未成年人群，精准摸排重点人群，抓主线、抓成效、抓亮点，层层推进质效合一。

二、强化工作举措，普法先行

一是强化部门协调。面向社会公布未成年人相关部门个性普法责任清单及具体举措，就防范校园欺凌等问题开展常态化、精准化普法；会同教育部门对全市中小学校法治副校长梳理整合，选派 707 名法院、检察院、公安局、司法局工作人员聘任 635 所中小学校法治副校长，共画“法治同心圆”。二是**强化精准覆盖。**开展“开学法治第一课”“法治同行 守护成长”等专项活动 200 余场次；举办第二届宪法童谣诵读传唱活动，54 家幼儿园用最美丽的童声快乐学法；“未成年人保护公益律师团”、普法工作者 50 余次用法言法语送上“法治关爱”；为未成年人社区矫正对象普法“点餐”，增强在矫意识、认罪悔罪意识。三是**强化法治实践。**全市校内（外）建成青少年法治文化基地 9 个、法治教育资源教室 20 个，开展法治实践近 50 余场，国家级民主法治示范村（社区）舜都社区成立首家未成年人保护社会工作站。四是**强化媒体运用。**会同市委政法委开展《预防未成年人违法犯罪专项线上闯关答题》活动，近 20 万人次未成年人参与“趣味”学法；会同市委政法委制作《豆娃说法之如何预防未成年人违法犯罪》普法动漫“生动”学法，专项行动开展以来“淮南普法”微信、微博常态化发布未成年人稿件、以案释法案例解读 254 篇。

三、健全维权机制，防范校园暴力

一网络。依托 9 个公共法律服务中心与 207 个工作站，与团委、妇联等未成年人维权机构形成合力，切实保障未成年人合法权益。**一通道。**畅通“绿色通道”对无固定生活来源的未成年人免于经济核查，优先受理、优先审核、优先指派。**一队伍。**依托律师行业市场化分工，组建专业化法援律师队伍，强化案件质量

“一卷一评、每卷必评”。专项行动以来共办理未成年人法律援助案件 327 件，提供法律咨询近 1600 余人次。

下一步，全市司法行政系统将继续以高度的社会责任感和使命感，做好中小学生学习欺凌和暴力防治工作，为学生健康成长创造良好的法治环境。

办复类别: A 类

联系电话: 0554-2795085

联系人: 吴燕

